附件1：外部移交用地申请表及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主体基本信 息 | 申请主体 |  | | |
| 法定代表人 |  | 身份证号 |  |
| 委托代理人 |  | 身份证号 |  |
| 通讯地址 |  | 联系电话 |  |
| 外部移交用地信 息 | 所在区位 | 区 街道 | | |
| 规划用地类型 | □法定图则或其他法定规划确定的\_\_\_\_\_\_\_\_\_\_\_\_\_\_\_  □道路、河道等线性工程的重要节点用地  □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用地 | | |
| 总用地面积 | \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 | |
| 建成区用地 | 占地面积\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 | |
| 未建设用地 | 占地面积\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 | |
| 意愿达成情况 | □权利主体同意（附证明材料）  □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继受单位同意（附证明材料） | | |
| 是否包含土地整备计划的用地 | □是  □否 | | |
| 拟计入的更新项目信 息 | 所在区位 | 区 街道 片区 | | |
| 更新单元名称 | （计划申报名称） | | |
| 拆除范围用地 | 占地面积\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 | |
| 计入前权属清晰的合法土地 | 占地面积\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占拆除范围比重\_\_\_\_\_\_\_\_\_\_\_% | | |
| 计入后权属清晰的合法土地 | 占地面积\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占拆除范围比重\_\_\_\_\_\_\_\_\_\_\_% | | |
| 手续完善的各类用地 | 宗地号 |  | | |
| 建成区用地 | 占地面积\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 | |
| 未建设用地 | 占地面积\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 | |
| 汇总 | 占地面积\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 | |
| 未完善征（转）手续用 地 | 地块号 |  | | |
| 建成区用地 | 占地面积\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 | |
| 未建设用地 | 占地面积\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 | |
| 汇总 | 占地面积\_\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 | |
| **外部移交用地申请主体承诺：**  为加快推进\_\_\_\_\_\_\_\_\_\_\_\_\_\_\_（类型）公共设施用地的落地实施以及促进\_\_\_\_\_\_\_\_\_\_\_\_\_\_\_更新项目计划申报工作，经*\_\_\_\_\_\_\_\_\_\_\_\_\_\_\_权利主体同意/ \_\_\_\_\_\_\_\_\_原农村经济组织继受单位股东大会或股东代表大会表决（或按《深圳经济特区股份合作公司条例》相关规定执行）同意*，就上述外部移交用地作出如下承诺：  一、若外部移交用地申请获得批准，本单位/人承诺在更新项目实施主体与市规划国土主管部门签订首期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前：1.属手续完善用地的，依法自行理清处置土地范围内的经济关系，自行拆除、清理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及附着物，本单位承诺不再向政府申请任何补偿；2.属未完善征（转）手续用地的，依法自行理清处置土地范围内的经济关系，自行拆除、清理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及附着物，并与政府签订完善处置土地征（转）地手续的协议，本单位承诺不再向政府主张因处置用地征（转）而产生的任何补偿。  二、若外部移交用地申请获得批准，本单位/人承诺在更新项目实施主体确认后，以及签订首期更新项目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前，向政府无偿移交上述外部移交用地，并遵守《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申请主体法定代表人签名： \_\_\_\_\_\_\_\_\_\_\_\_ 单位/人（加盖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 | | | |